

证券代码：836270

证券简称：天铭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3

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和独立判断的原则，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该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募集资金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我们同意《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并提请董事会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是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 2023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的实际情况制定的，在维护公司投资者的合法利益的同时，也考虑了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且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并提请董事会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列群、赵鹏飞、严毛新
2023年8月18日